

省第二环保督察组公告(十五)

7月5日,省第二环境保护督察组向我市交办了第十四批群众信访举报件,相关县市区政府向督察组反馈整改情况。现将第十五批的办理情况向社会公布,希望举报人和其他群众对所有信访举报件办理情况予以监督。

省第二环保督察组向我市转办的群众信访举报件及地方查处情况一览表

(第十五批 2018年7月5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备注
1	D201807051	邵东县界岭镇爱窑村某砖厂外排废气异味大,渣土废料乱扔村里小溪,造成断流,破坏了当地生态环境。中央环保督察组在邵阳期间,该砖厂曾被邵东县政府关停,中央环保督察组一走,又恢复了生产。	邵东县	固体废物	1.关于“砖厂外排废气异味大”问题。爱兴砖厂废气主要为制砖过程中煤矸石燃烧产生的烟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由引风机引到废气脱硫除尘系统处理后排放。2017年7月12日,该砖厂委托湖南中润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对废气、噪声进行了监测,监测报告(编号:BG-17070031)显示,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均符合《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9620-2013)。 2.关于“渣土废料乱扔村里小溪,造成断流,破坏了当地生态环境”问题。爱兴砖厂现场无堆积废渣,几万吨废渣主要来源是原新兴煤矿开采时废弃的煤矸石。2017年5月,爱兴砖厂安装了120米涵管;修建了长20米、高4米的防滑坡挡土墙;在煤矸石废渣表面铺装了防滑网,废渣得以整治。2018年6月20日,大暴雨致使部分挡土墙和涵管被冲毁,导致部分废渣再次进入河道。2018年6月28日,该公司制定计划,对暴雨冲毁的涵管和挡土墙进行修复和重建。 3.关于“中央环保督察期间关停,后恢复生产”问题。中央环保督察期间,该砖厂自行停产是为了整改。该砖厂是环保砖厂,且手续齐全,不是要求一律拆除关闭的黏土砖厂,所以在整改完成达标排放后可正常生产。	部分属实	1.2018年5月21日,按照邵东县环保局的要求,爱兴砖厂安装了烟气在线监测设备,待竣工验收后即可正式投入使用。 2.要求爱兴建材有限公司按计划更换涵管,重建挡土墙,确保废渣不流入下游河道。 3.要求邵东县爱兴建材有限公司加强环保管理,稳定运行脱硫除尘设施,做到达标排放。	无	*已办结
2	D201807052	大祥区中心路社区太平巷菜市场,每天4时开始,各种吵闹噪声严重影响附近居民的休息。市场内卖鸡卖鸭等经营户产生的各种垃圾乱堆放,气味很臭,蚊虫多,曾多次向中心路社区反映未果。	大祥区	固体废物	经现场调查了解,太平巷菜市场确实存在4时左右就有菜农到市场贩卖农产品,但人数不多且声音不大,到6时半左右随着买菜的居民和菜农增多而造成声音嘈杂。市场内经营户所产生的垃圾每天由保洁公司清扫清运,未发现乱堆乱放行为。居民反映气味很臭,蚊虫多的问题,是因为当前气温很高,倒在垃圾桶(箱)的垃圾未及时清运短时间发酵所致。	属实	1.现场告知教育菜农及经营户文明经营,尽量做到不因争吵造成声音过大而影响附近居民正常休息。 2.加大对市场的管理力度,督促保洁公司加大清扫清运力度,加大市场外流动摊担的教育,形成规范有序、文明卫生的市场环境。	无	已办结
3	D201807053	新宁县麻林乡金桥村李相群竹筏厂废气外排,烟囱较矮,扩散效果差,逸散废气对周边村民造成严重影响。	新宁县	大气	1.该厂未提供环评审批相关文件,未取得排污许可证。在检查中发现该厂有一个2米高的简易烟囱,未建设污染防治处理设施。 2.麻林乡人民政府核实厂房建设在村道水泥路面以下,烟囱至屋顶上面部分只有1米多高,对周边的村民确实造成了一定的影响。	属实	1.新宁县环境保护局2018年7月7日对该厂下达了《责令停止排污决定书》(新环停排[2018]22号),责令停止排污。 2.麻林乡人民政府责令其立即停工,不得再进行生产;限期其10天之内对厂房烟囱进行加工改造,原则上烟囱高度应高于周边建筑物高度,使其废气不对周边村民造成影响,待政府组织环保验收合格后方可进行复工。 3.新宁县经信局2018年7月9日对该厂采取停电措施,暂时拆除高压接电设施,查封了供电总开关,已停电到位。目前企业工作人员已全部撤离,处于停产状态。麻林乡人民政府和县环保局对停产停电和整改工作情况进行监督。	无	已办结
4	D201807054	新邵县小塘镇白莲江村旁的长柏公路破烂不堪,灰尘很多,对附近村民的生活和出行造成严重影响,要求政府尽快解决。	新邵县	扬尘	小塘镇白莲村长柏公路扬尘较大的问题,系公路破损引起的。该公路由于建设年份较早,标准相对较低,现部分路面破损严重,导致扬尘较大。	属实	新邵县已安排县交通运输局向上级申报改建。目前,该整改项目已完成招投标,由于经费和改建项目申报未批下来,尚未实施。在项目实施前,新邵县已对该破损公路根据公路技术要求由高级路面改为中级路面(即:砂石路面),根据砂石路面的特性,晴天有部分扬尘,属于正常技术范围之内。	无	已办结
5	D201807055	新邵县小塘镇留田村8组同鑫食品加工厂,制作卤制品外排气味很臭,对周边村民生活造成影响。	新邵县	大气	新邵县同鑫食品厂建设于2014年1月,位于小塘镇留田村8组,主要从事腊制品生产加工。2018年7月9-10日,新邵县小塘镇人民政府会同县环保局、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到该加工厂进行调查处理。经查,该厂办理了工商营业执照和食品生产许可证,未办理环评审批手续。该厂建在居民区,利用自家住房新建2栋厂房作为生产厂房,建有1个冷冻库、腊制生产线2条和1个生物质锅炉,燃料采用木材。该厂生产和生活废水经3级沉淀池处理后外排,生产废气经收集处理后通过10米高的烟囱外排。该厂因市场原因已于2018年6月底停产,现场检查时未生产。	属实	1.新邵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于2018年7月9日对该厂下达了责令停产通知书(新食药工质停通字[2018]106号),要求该厂停产办理相关手续。 2.新邵县环保局于2018年7月10日对该厂下达了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新环责改[2018]66号),要求该厂停止生产,同时对生产设备进行了查封。 3.小塘镇人民政府加强对该企业监管,监督该厂按要求整改到位,不然不得生产。	无	已办结
6	D201807056	隆回县三阁司乡中洲村6组某河道采砂场,无任何环保措施,相关污染物直排,部分农田毁坏,地下水位下降,村民家自打的水井干枯,当地村民的生活受到严重影响,生态环境受到严重破坏。近期,该沙场矛盾激化,采砂场老板召集社会人员对当地两位村民进行殴打,其中一老人被打掉四颗牙齿,影响非常恶劣。曾多次向县政府反映未果。	隆回县	生态破坏	1.该采砂场建设了一个八级沉淀池,制砂过程中产生的浊水通过沉淀池沉淀后,按要求再进行循环利用,减少了浊水的排放,没有污染物直排的现象。 2.调查组对中石标河岸农田进行现场查看,没有发现因采砂毁损农田的情况。 3.2014年年底中洲电站蓄水发电,由于中洲电站为引水式电站,对河水进行了截流,造成了中洲电站大坝下游基本断流,河段水位下降,对当地村民自打的水井可能会有影响。中洲村的饮水问题政府已予以解决,从龙拱水厂管网延伸接入自来水(自来水落户及装表由中洲电站资助30万元),饮水的问题对当地村民的生活没有影响。 4.该砂场在采砂许可范围内开采。 5.根据隆回县公安局和水利局调查结果,打架的原因是:现已进入主汛期,2018年7月2日,砂场为了船舶渡汛安全,在“枫树山下洲头”上固定桩柱(中洲村河段河岸及树木老百姓不允许砂场挂锚)时,中洲村村民刘定坤与刘石洪及刘石洪的母亲发生了冲突。冲突双方均不是砂场的作业人员,是中洲村的普通村民。 6.2017年下半年开始,隆回县政府、省纪委驻中洲村扶贫工作组、县河道采砂整治办、县水务局、三阁司镇政府等单位多次到现场进行检查并调处,其中在中洲村村委会正式调处四次(分别为2018年3月4日、5月18日、5月19日、7月2日),但由于当地村民意见不统一,目前暂时没达成处理结果。	部分属实	1.在中石标采砂纠纷没有处理到位和砂场相关手续没有办好之前,隆回盛鼎河道疏浚有限公司暂时停止采砂作业,办理好相关手续方能恢复生产。 2.三阁司镇党委政府、三阁司镇派出所及中洲村村委会尽快处理好采砂船挂锚引发的打架事件,并做好涉砂稳控工作。	无	*
7	D201807057	邵阳市大祥区翠园办事处三八亭社区五金家属楼一、二楼的垃圾通道,在创国家卫生城市时,被要求用砖砌成墙进行封闭。但二楼以上的住户仍不断的往通道丢垃圾、倒水,导致一、二楼居民的墙壁发霉,家里有一股难闻的垃圾臭味,生活受到严重影响。摆放在居民家门前的移动垃圾桶,由于没有及时清理,产生的气味很大、蚊虫多,办事处领导曾答应处理,但一直未见结果。	大祥区	其他	周边存在存量的建筑垃圾和生活垃圾,臭味较浓,对周围住户影响严重。	属实	1.在一楼住房前坪20米处放置一垃圾车,并由街道安排专人每天清运垃圾两次。 2.楼上住户不得再向楼下乱扔垃圾,院内倒垃圾需要全部倒入垃圾车且每次将垃圾投放至垃圾车后,要将车盖盖好。但仍有二、三楼以上住户图方便不按要求操作,导致一楼受很大影响。	无	
8	D201807058	邵阳市大祥区邵府街六岭小学旁边某施工场地,夜间施工噪声扰民,多次反映未果。	大祥区	噪声	经查,工地施工方已办理渣土运输相关手续,工地已处于停工状态。	属实	要求施工方进行渣土运输作业时,严格执行邵阳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邵城管发[2015]3号文件关于渣土运输时间的规定,即核心城区白天实行渣土禁运,渣土运输时间限定在19:00至次日02:00。	无	已办结
9	D201807059	邵阳县塘田市镇夏溢村某养猪场外排废水,严重污染了该村“梨园冲水库”的水体水质。	邵阳县	水	经调查,该公司年产4万头湘村黑猪生态养殖项目建设工程,于2017年2月21日获得邵阳市环境保护局下发的环保设施验收批复,批复明确该公司养殖过程中产生的栏舍冲洗水、猪尿液等养殖废水以及生活污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废水污染物排放符合《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标准,并满足《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水作标准,租用梨园冲水库作为最终光氧化塘,用于农田灌溉。为掌握该水库是否受污染状况,邵阳县委托湖南华科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该水库进行了布点采样检测,经检测结果表明,该水库水质各项指标均符合《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水作标准。 存在问题:该公司一期工程场区内雨污分流不彻底,干粪堆放池有轻微渗漏现象;一期工程环境事故应急池被占用,不能发挥应急作用,存在环境安全隐患;未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向环保部门备案;三期工程施工过程中未严格落实防尘降噪措施,对周边环境存在一定影响。	部分属实	1.责令该公司加大环保投入,严格按照环评批复要求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和应急措施,防止污染物排放对周边环境造成影响。 2.停止租用梨园冲水库作为光氧化塘使用,严禁继续向水库排放处理后废水,恢复其原有生态功能,防止水库水质发生恶化。	无	
10	D2018070510	新邵县小塘镇留田村八组旁的柏留公路,破烂不堪,扬尘很大,对周边群众的生活造成严重影响。	新邵县	扬尘	经调查,群众反映的问题基本属实。小塘镇留田村柏留公路扬尘较大的问题,系公路破损引起的。该公路由于建设年份较早,标准相对较低,现部分路面破损严重,导致扬尘较大,对此问题新邵县已安排县交通运输局向上级申报改建。目前,该整改项目已完成招投标,由于经费和改建项目申报未批下来,尚未实施。在项目实施前,我县已对该破损公路根据公路技术要求由高级路面改为中级路面(即:砂石路面),根据砂石路面的特性,晴天有部分扬尘,属于正常技术范围之内。	属实	1.由新邵县交通运输局牵头落实该路段维修经费和改建项目的申报工作,并协调相关部门对该公路进行维修。 2.做好该路段的养护工作。每个季度对该路段进行一次维护,由县交通运输局按期拨付养护经费和指导管养工作,由小塘镇具体负责实施该道路的养护工作。	无	已办结
11	D2018070511	新宁县春风社区的春风碎石场无任何环保设施,扬尘污染严重,对周边居民影响很大,要求政府关停春风碎石场。	新宁县	扬尘	1.新宁县环境保护局2018年7月6日对该碎石场进行现场监察,发现该碎石场没有生产,据工作人员反映,2018年至今没有进行生产,旁边的高速引线和建筑工地在正常施工中。该碎石场2017年因无排污许可证非法排污和未完成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被环保部门进行立案查处。 2.新宁县国土局依法依规为该矿办理了采矿权延续变更登记手续,有效期两年,即2017年3月21日至2019年3月21日,矿区面积0.0127平方公里。	部分属实	1.新宁县环保局2018年7月8日对该碎石场下达环境监察意见书(新环监意见[2018]23号),要求该碎石场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环评批复要求进行建设,并于2018年7月10日前将建设情况书面报告县环保局。需配套建设的相关设施未建成,未经“三同时”验收之前不得投入生产。 2.经新宁县国土局实地核查,该矿办理采矿权延续变更手续后,一直未在矿区范围内动工开采,主要原材料是县城高速公路连接线施工当中所产生的废石。且该矿承诺到期后不再向国土资源部门申请办理采矿权延续登记手续。	无	已办结
12	D2018070512	邵阳市双清区原江湖大堤垃圾填埋场已覆土植树,但是无人管理,担心树木夭折,建议加强管理。	邵阳市	其他	反映情况基本属实	属实	1.市园林绿化管理处负责本单位去年栽植的2705株苗木的日常管养。 2.双清区人民政府负责本单位栽植的其他苗木的日常管养、矛盾协调处理工作,责成街道办事处做好已栽植苗木的防偷、防砍、防折等工作。 3.城管执法局负责场地的覆土封存工作。	无	已办结